

辉煌国际城地下室及 9-15#栋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3 月 12 日，由辉煌国际城地下室及 9-15#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验收组由参与验收单位的代表及专家组成，名单附后），根据《辉煌国际城地下室及 9-15#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規、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境保护行政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辉煌国际城地下室及 9-15#栋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辉煌国际城位于长沙市芙蓉区东岸乡，浏阳河风光带东侧。南临城市主干道远大路，北靠高家坡路，与 100m 宽的浏阳河风光带隔路相望。项目功能定位为中高档住宅，其中融合少量商业区。本次验收的地下室及主体 9#栋、10#栋、11#栋、12#栋、13#栋、14#栋、15#栋总建筑面积为 100900m²，主要建设内容为 6 栋 1-32 层高层住宅、1 栋幼儿园以及车库、设备用房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辉煌国际城地下室及 9-15#栋建设项目于 2008 年 7 月由湖南省国际工程咨询中心完成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并通过评审，长沙市环境保护局于 2008 年 7 月 2 日以长环复〔2008〕47 号文予以批复。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地下室及主体 9#栋、10#栋、11#栋、12#栋、13#栋、14#栋、15#栋总建筑面积为 100900m²。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报告及现场调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与环评阶段建设内容变化较小，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产排污、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处理工艺

1、废气

项目产生的为居民厨房油烟废气经排烟通道至楼顶排放，幼儿园油烟废气预留了排烟管道，待幼儿园装修好后安装油烟净化器处理，经排烟通道排入楼顶，地下车库汽车尾气有车库风机抽送，排放口设置在景观绿化带之间。

2、废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排入市政管网经管网排入长善垸污水处理厂，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排入市政管网经管网排入长善垸污水处理厂。

3、噪声

该项目主要噪声为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地下风机、水泵房及配电间等。项目共设1座水泵房、5套变配电设施、14座排风风机房。水泵房设置在6栋地下室內的独立设备房内，变配电设备在9栋、12栋、13栋各一套、10栋2套，设置在独立的设备房内，风机房14栋3个、13栋1个、12栋2个、9栋3个、10栋3个，且排风口为绿化带。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型设备，墙面采用低频声材料，通过种植树木、墙体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暂存于小区垃圾站，由长沙滨江环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清运，幼儿园暂未营业，目前未产生餐饮垃圾。

四、项目环评批复执行情况及环境保护设施效果

该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齐全，环保设施基本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并建立了相关环境管理制度。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辉煌国际城地下室及9-15#栋建设项目环保设施基本做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建设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通过对项目建设的现场及已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检查和审议,一致认为本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已按照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文件要求实施,污染控制设施的处理效果及处理能力满足该建设项目主体工程运行的需要;项目建设总体符合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七、对项目进一步加强环保工作的建议

将来严格按环保准入条件控制引进的商业类型,未预留油烟通道的商业用房不得引进餐饮。

八、对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修改意见

- 1、完善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变更情况一览表,补充商业用房面积。
- 2、核实商业用房是否预留油烟通道,核实项目商业是否设置餐饮功能。
- 3、核实噪声监测数据。补充土壤氡浓度数据。
- 4、补充雨污水管网图,明确接入市政管网位置及监测点。
- 5、补充施工期环境保护监理相关材料。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日期:2018年3月12日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

